

#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皖警院办〔2023〕4号

## 关于印发《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各部门：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业经院党委2023年1月17日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 附件：1.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情况记录表  
2. 说明  
3.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流程



#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安徽警官职业学院（以下简称学院）政府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合同履行验收管理工作，依法依规加强项目合同履行验收管理，提高项目验收工作效率，更好满足教学与科研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以及《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办法》《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合同履行验收工作由项目使用单位、项目归口管理部门以及学院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招标投标办公室、监察审计处根据工作职责共同开展，具体为：

## （一）项目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

项目使用单位要切实履行和严格落实合同履行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的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由项目使用单位自行组织实施。验收成员由本部门相关技术人员和技术专家组成，人数应为 3 人或以上单数，验收成员选取应当由本部门设备（实训）管理负责人、项目申报人、资产管理人等担任。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合格后填

写《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情况记录表》，经项目使用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签名确认并加盖部门公章后，方可向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及项目归口管理部门申请院级验收。

项目使用单位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和建设内容完成项目实施。对因特殊情况超过合同约定期限的项目，须由项目使用单位提供项目超期实施情况说明、部门党政联席会议纪要并经项目分管院领导同意后，方可向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及项目归口管理部门申请学院验收。

项目使用单位对存在质疑的货物项目，经项目分管院领导同意并提请院长办公会研究批准后，可委托具备资质的质量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委托检测所需时间不计算在验收工作期限内。项目使用单位未按规定要求履行合同履约验收主体责任，导致项目院级验收无法获得通过的，造成的后果由项目使用单位承担。

## （二）项目院级验收

项目院级验收由项目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审核相关上报验收资料，对符合院级验收条件的项目，由项目归口管理部门会同项目使用单位共同选取相应领域人员组成验收组。验收组由验收工作组和验收专家组组成。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在5万元以下的（不含5万元），不再设立验收专家组。

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归口管理部门、项目使用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招标投标办公室、监察审计处相关人员组成。

验收专家组：由项目归口管理部门、项目使用单位在相应专

业领域共同选定。验收专家组组成规定：预算金额 5 万元-50 万元以下（不含 50 万元）校内技术专家 2-3 人；预算金额 50 万元及以上，聘请校外专家；对 50 万元及以上只需简单组装即可交付使用的货物类项目（如教材等），经归口管理部门、项目使用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招标投标办公室、监察审计处会商后，可组织校内专家验收。

第三条 验收责任单位（部门）应严格按照合同内容开展履约验收工作，具体验收内容为：

（一）项目初步验收、到货验收

1. 外观、数量、规格型号验收：对合同、到货清单和实物三者进行品牌、型号、配置、配件、生产厂商、产地、数量等核对，三者必须相符，相关标识、铭牌必须完整、准确、清晰。

2. 技术质量验收：检查货物是否按规范进行安装，并通过运行调试（包括功能调试、技术指标调试、整机统调等）和仪器检测等方法，检查仪器设备的性能指标、技术质量以及提供的人员培训等是否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

3. 项目内含装饰装修验收：装饰装修工程（含设施设备基础安装工程，以下同）施工人员必须具备国家认定专业资质。竣工验收文件应包括项目涉及的布局图、主面图、大样图（效果图）、给排水管路图、电气管路图、通风与空调竣工图等。与装饰装修工程有关的隐蔽工程影像资料（注明文字说明、工程名称、地点、时间、施工部位等）以及其他相关材料。施工材料选用的油漆、板

材等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绿色环保、防火安全标准，必须提供材质检测证书和检测报告原件，电线电缆需提供合格证，生产许可证编号和“CCC”认证标识、检测报告等。项目内施工材料必须留样保存。

设施设备基础安装涉及安全等方面要求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4. 项目内含软件产品（定制、成品）、软件平台服务类验收：

（1）定制开发软件系统，应提供以下材料：

编号	名称	形式	介质
1	软件需求说明书	文档	电子、纸质
2	软件功能确认单	文档	电子、纸质
3	系统部署报告	文档	电子、纸质
4	技术报告	文档	电子、纸质
5	系统测试报告	文档	电子、纸质
6	用户培训记录及测试报告	文档	电子、纸质
7	用户操作手册	文档	电子、纸质
8	维护手册	文档	电子、纸质
9	软件著作权证书或正版授权证明	文档	电子、纸质
10	安装程序介质	程序文件	电子或实物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说明）

（2）成品类软件验收，应提供上表中的 4-10 项资料。

(3) 软件平台服务，需提供部署方式、服务有效期。

5. 文档验收：指货物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单、IP 配置文档等是否齐备；交货单、施工方案等前期文件、施工组织报告、会议纪要等组织过程文件、试运行报告、调试报告、用户使用报告、培训记录、用户手册及其他说明文件等。

## (二) 项目院级验收

按照《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办法》有关规定，原则上在供应商履行完合同 7 个工作日内开展。具体验收内容为：

1. 项目初步验收、到货验收台账；
2. 验收工作组对外观、数量、规格型号进行复核；
3. 验收专家组对技术质量标准、软件产品等进行验收；
4. 项目须聘请监理的，查看监理评估报告；
5. 其他需要验收的内容。

第四条 院级验收未通过项目，按以下流程进行处理：

(一) 院级验收首次未获通过的项目，各归口管理部门会同项目使用单位，督促合同相对方根据整改意见限期整改后再次验收。

(二) 院级验收第二次仍未通过的项目，经项目使用单位确认同意，要求合同相对方更换设备，重新安排项目实施和验收或依法索赔直至解除项目合同。

上述流程及处理方式如与项目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项目合

同约定为准。

第五条 项目使用单位、项目归口管理部门以及验收工作人员须严格按照本办法和学院有关规定履行验收责任。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人员，将根据情节轻重，依法依规追究当事人及负责人的相应责任。

1. 违反本办法规定，未按相关程序组织验收的；
2. 货物到院后，未按规定进行到货验收并作好登记的；
3. 提供的验收资料不完整或有重大错误的；
4. 验收工作组成员未到现场验收直接签字确认的；
5. 与供应商串通，弄虚作假，干扰验收工作，损害学院利益的；
6. 项目建设完成后，未按规定及时组织验收的；
7. 项目履约与合同约定有明显出入，未履行变更手续，在初步验收过程和正式验收过程中均未发现并及时改正的；
8. 对验收中存在的问题未及时整改的；
9. 其它违反本办法及国家有关规定的行为。

第六条 学院服务类项目的验收参照本办法执行；基本建设类项目的验收参照《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和保修管理办法》（院行〔2017〕6号）执行；零星维修工程类项目的验收参照《安徽警官职业学院零星维修工程管理办法》（院行〔2020〕20号）执行；信息化类项目的验收参照《安徽警官职业学院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皖警院办〔2021〕27号）

执行；图书馆文献资源类项目的验收参照《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图书馆文献资源采购制度》（院行〔2020〕21号）执行；其他类项目的验收规定如与本办法有不一致的，以本办法规定为准。

第七条 本办法由学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负责解释，本办法未尽事项按照国家以及学院有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附件 1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政府采购项目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  
情况记录表**

序号	品牌	产品型号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验收部门（公章）:			验收人（签字）:		

## 附件 2

# 说 明

软件需求说明书：包含系统建立的背景资料，目的和参考资料索引以及附带相应的参考资料文件；系统的简单介绍；系统的范围、主要完成什么内容、和已经有的或已知的正在建的系统关系；业务/操作流程描述；概念定义；系统数据流的说明；界面或其他要求的描述；用户签字确认。

软件功能确认单：包含软件需求说明书中提到的所有功能；功能确认方式；功能确认结果；用户签字确认。

系统部署报告：包含服务器信息；应用访问方式；服务启停说明；数据库部署信息；设置开机自启动；软件安装清单（不是必须）；用户签字确认。

技术报告：包含软件设计和数据库设计文档。

系统测试报告：包含容错性测试、安全性测试、性能测试和适应性测试内容。

用户测试报告：包含功能项测试、业务流程测试、易用性测试和用户权限测试内容。

用户操作手册：包含普通用户和管理员对功能确认单中所列功能操作的说明。

维护手册：包含服务器日常维护的命令和系统常见问题的处理方法。

### 附件 3

##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流程



